河北博物院南区一层东侧3号强、弱电间外围区域招租评审标准

一、报价分（30分）：

承租价格报价分=（该意向承租人提交的承租价格/有效最高承租价格）×10。

授权费用比例报价分=（该意向承租人提交的授权费用比例/有效最高授权费用比例）×20。

意向承租人报价得分=承租价格报价分+授权费用比例报价分

二、文创产品研发能力，自主研发文创产品的数量和质量（30分）：

每依托河北博物院元素研发一款文创产品得1分，研发其他文创产品一款得0.5分，获官方举办文创大赛奖项，其中国家级奖项得3分，省级奖项得2分，市级奖项得1分，此项最高得30分。

三、文创产品实体店运营经验（20分）：

每经营1家实体店得5分，有与博物馆、图书馆或景区进行文创合作开发运营经验的得10分，此项最高得20分。

四、对承租区域运营工作的规划（20分）：

对意向承租人提交的承租区域运营工作的规划进行综合评价：

第一档，产品开发思路符合河北博物院的要求，针对产品的营销和推广有着切实可行的方案，在承租区域的管理和未来规划上符合河北博物院要求的，得14-20分；

第二档，产品开发思路基本符合河北博物院的要求，针对产品的营销和推广有着基本计划，在承租区域的管理和未来规划上基本符合河北博物院要求的，得7-13分；

第三档，产品开发计划不完善，针对产品的营销和推广计划不清晰，在承租区域的管理和未来规划方面不具体，得0-6分。